

证券代码：430116

证券简称：中矿华沃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03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649,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2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乔惠因有事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经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 2021 年 03 月 17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03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7）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64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田守云、孙中爽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我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矿华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